

102 年度全國友善校園學務與輔導工作傳承研討會

(文 / 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李嘉玉提供)

102 年度全國友善校園學務與輔導工作傳承研討會於 102 年 10 月 15 日(星期二)舉行，委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承辦。除宣導 103 年「友善校園」業務執行重點外，更邀請執行「友善校園」績優之縣市政府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臺中市及高雄市分享其整體經營規劃及特色發展策略。

「友善校園」乃立基於學校本位管理之觀點，強調學校教師及學生在進行教與學的歷程上「如師如友，止於至善」，任何教育活動以及輔導管教措施均可建立在「友善校園」的基礎上導入正向積極之心理態度，其主要工作內涵包括學生輔導、關懷中輟學生、性別平等教育、生命教育、人權、法治、品德及公民教育實踐等，建立系統輔導機制管道，和諧校園文化。

本傳承會最主要目標即向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落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3 年度施政方針之性別平等教育、生命教育，並強化中輟學生輔導及人權法治及品德教育、校園正向管教措施，並依其區域整體發展，融入社區特色文化，營造出各校特色校園生態，以建構和諧溫馨的校園情境。

期許透過本署重點業務宣導及執行「友善校園」績優縣市之分享，傳承全國各縣市政府推動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的工作經驗，提昇執行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之品質與效益，並增強縱橫向互動與聯繫、溝通行政觀念、業務交流及資源整合。